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印刷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50380020251002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住 所：广西南宁市双拥路10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澎发数字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南宁市青秀区锦春路2号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南宁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 月 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 购 计 划 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广西政采[2025]7951号-002	印刷服务	0	1000.00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付
2	广西政采[2025]7951号-001	印刷服务	1	175.00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付
3	广西政采[2025]7951号-004	印刷服务	0	188.40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付
4	广西政采[2025]7951号-003	印刷服务	0	2500.00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付
5	广西政采[2025]7951号-005	印刷服务	0	1896.00	事业收入资金	其他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	--------	------	----	----	------	------	----	------

1	广西政采 [2025]7951号- 003,广西政采 [2025]7951号- 002,广西政采 [2025]7951号- 001,广西政采 [2025]7951号- 005,广西政采 [2025]7951号- 004	广西澎发数字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 服务为计量单 位，供应商按 100元报价，不 能更改报价。	-	-	-	7	项	100.00
3	-	【服务 项】210*290mm， 克牛皮纸单色印 封面，内页印单 色，打号码，胶 订左，33份/ 本，南宁市内送 货上门。按50本 的采购规模报1 本的单价。	80 -	-	-	1	本	5.80
4	-	【服务项】本项 服务为计量单 位，供应商按 1000元报价，不 能更改报价。	-	-	-	5	项	1000.00
5	-	【服务项】7 号，C5，非涉 密信封，100克 牛皮纸，单色印 刷，南宁市内送 货上门。按500 个的采购规模报 1个的单价。	-	-	-	5	个	0.85
6	-	【服务 项】210*297 mm，封面：用 3mm工业板 纸，157克铜版 纸，压哑光膜， 局部UV100c m²，四色印刷； 内页： 192P（96 页）80克双胶 纸，双面单色； 锁线精装；含设 计、排版、校对 服务，南宁市内 送货上门。按 500本的采购规 模报1本的单 价。	-	-	-	2	本	24.60

7	-	【服务项目】210*285mm，A4、双面彩色，128g铜版纸，含设计、排版、校对服务，南宁市内送货上门。按500张的采购规模报1张的单价。	-	-	-	1	张	0.15
合同总价（元）		5759.40						
合同总价（大写）		伍仟柒佰伍拾玖元肆角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因本次采购服务中有部分产品与自治区本级框架协议中的所有典型印刷品参数不匹配，故选此增值服务项采购。
2	增值服务（2）	因本次采购服务中有部分产品与自治区本级框架协议中的所有典型印刷品参数不匹配，故选此增值服务项采购。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 伍仟柒佰伍拾玖元肆角整 ，（小写） 5759.4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后，乙方按实际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于十个工作日内按发票金额支付货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南宁市青秀区锦春路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1560771847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南宁市邕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青秀信用社
账号：	账号： 18931201010822892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00
经办人：	2025 年 月 日